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拉罕羅幸
電話：03-8462860#563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ahang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大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2161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議程 (376550000A_11102161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111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國中小階段前導學校協作計畫-東區子計畫四辦理「國小自主學習教學設計研習」，敬邀貴校踴躍出席，請惠予與會人員公差(假)，並同意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東華大學111年10月26日東教潛字第11100232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1年11月23日(星期三) 13:20~16:20，13:00起開放入場測試鏡頭及麥克風。
 - (二)研習方式：以線上視訊方式進行(視訊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fjp-jsgd-hfa>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東區(花蓮縣、台東縣、澎湖縣)國小前導學校的師長、有興趣的教師、實習生。
- 三、請於111年11月21日(星期一)下午13時前逕上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系統進行報名。(代碼：3594384)；

111/10/2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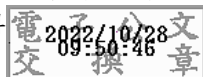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東區前導學校計畫專任助理饒瑞鳳，電子郵件：afeng3836@gms.ndhu.edu.tw，聯絡電話(03) 8903840。

五、請各校核予出席人員公差(假)與會，本案所需代課費請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